

江苏旅游职业学院文件

苏旅院教务〔2020〕12号

江苏旅游职业学院 高水平专业群建设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为推进学校“十四五”期间专业科学规划布局，创新专业建设模式，合理组建专业群，实现学校教学资源整合优化，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和服务产业发展能力，根据《省教育厅关于加强全省高等职业教育专业群建设的指导意见》（苏教职〔2020〕8号）

《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江苏省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行动计划（2020—2022年）的通知》（苏教职〔2020〕6号）等文件要求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，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关于职业教育改革的决策部署，服务产业转型升级和区域

经济发展需求，以立德树人为根本，以切实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核心，以培养根植扬州、立足江苏、放眼全国、走向国际，为旅游产业服务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为目标，遵循质量立校、特色兴校、创新强校的发展理念，根据学校总体规划、办学定位和专业建设基础优化专业结构与布局，促进学校专业群建设可持续发展，努力把学校打造成为一所特色鲜明、行业知名、学生慕名、社会美名，国内有地位、国际有影响的旅游类高职院校。

二、建设目标

围绕大旅游产业链，按照“旅游引领、多科交融、创新发展、共同提高”的思路，直接对接“大旅游”及其相关产业需求，力争建立 1-2 个省级高水平专业群，形成 4-5 个校级高水平专业群，进一步改善学校办学条件，培育提升专业群优势特色，提升专业群内涵建设水平，全面提升教育教学水平与人才培养质量，提高专业群在省内外的影响力。

三、建设原则

（一）对接旅游产业，彰显办学特色

立足江苏省经济社会发展和旅游产业转型升级需求，围绕“吃、住、行、游、购、娱”旅游产业的六要素，加强专业结构与产业结构的映射关系，科学确定专业群组群逻辑。组建专业群要坚持服务面向与办学优势并重，职业岗位群与技术领域兼顾。烹调工艺与营养、旅游管理等专业群之间要优势互补、特色鲜明、协调发展，将学校打造成旅游人才培养、旅游产品研发、旅游学

术交流的高地，服务江苏省旅游产业的发展。

（二）强化统筹设计，资源共建共享

加强顶层设计，整合现有专业，形成集群式专业结构。加强优势特色专业建设，提高其在专业群中的示范带动能力。打破原有专业之间、学院之间、部门之间的壁垒，动态调整专业设置，整合、优化、共建、共享现有教学设施及实训基地，厘清各专业群之间、专业群内各专业之间关系，放大集群优势。专业群名称以群内最能体现专业群特色的专业名称命名。组群专业数一般控制在 3-5 个，不得将专业方向作为组群专业。

（三）执行名师引领，组建团队支撑

整合校内外师资力量，为专业群配备高水平带头人和教科研创新团队。带头人原则上应为校级及以上教学名师、高层次人才、产业教授等，鼓励为专业群配备校企双带头人。根据专业群发展需要，组建结构化“双师型”教师教学创新团队，制订团队发展规划，全面提高教师实践教学能力、应用技术研发水平，建立健全企业工程技术人员、高技能人才和高职院校教师双向流动机制。

（四）完善优化机制，保障持续发展

完善专业群结构优化机制，实行群内专业升级改造与退出机制。加强对人才需求情况统计、监测和分析，实行就业情况、招生计划与专业群发展“三挂钩”，健全就业、招生和人才培养联动机制。定期开展社会需求调研，为群内各专业调整课程设置、更新教学内容提供参考依据，形成课程设置与教学内容的动态调

整机制，保障专业群持续发展。

四、专业群建设内容

（一）人才培养模式创新

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实施“五育并举”“三全育人”的人才培养工作体系，创新校企“双元”育人模式，推进以专业群为单元的现代学徒制。以专业群为单元联合行业企业组建产业学院，推进 1+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，深化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改革。

（二）课程体系与教学资源

重视人才培养方案的制（修）订工作，以专业群的理念为指导完善专业课程体系，及时更新教学内容，推进专业课程建设。面向产业链与岗位群需求，重构“底层基础+中层模块+高层方向”的模块化课程体系。底层基础或平台类课程培养学生专业基础能力或通用能力，中层模块课程培养学生面向关键岗位的基本素质、核心能力、职业能力等，高层方向课程培养学生岗位迁移能力。根据专业群人才培养目标，完善课程标准、教学资源建设标准、实验实训实习实施标准，建设专业群教学资源库、在线精品课程，推进优质教学资源共建共享。

（三）教材建设与教法改革

规划、推进教材建设，完善教材选用制度，加强教材研究，编写选用高水平教材。紧跟产业发展，融入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规范，针对具体岗位职责和操作流程，引用企业真实案例，校企

共同开发新形态一体化、工作手册式、活页式教材。推进教法改革，以学习者为中心，打造优质课堂。普及项目教学、案例教学、情境教学、模块化教学等教学方式，广泛运用启发式、探究式、讨论式、体验式等教学方法，推广翻转课堂、混合式教学、理实一体教学等新型教学模式，全面提升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。

（四）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

选聘产业教授、江苏工匠、技能大师、企业高级技术人员等，组建专兼结合结构化“双师型”教师教学创新团队。制定实施体现专业群特点的教师管理制度，加强专业群带头人选拔培养，不断优化团队人员配备结构。引导团队教师全面参与人才培养方案优化、课程体系重构等工作。通过专项培训，提升教师模块化教学设计实施、课程标准开发、教学评价、团队协作、信息技术应用等能力。落实教师定期到企业实践制度，明确教师“双师”能力培养措施。

（五）产教融合平台建设

推进专业教学条件建设，确保专业教学仪器设备、专业图书资料等教学资源充分满足专业教学需要，生均教学资源水平处于省内外同层次同类型专业前列。切实改善实习实训条件，系统设计实施实践教学体系，统筹编制专业群实践技能标准，加强实习实践管理。建设产教融合、开放共享、资源集聚的专业群实践教学基地和教学服务平台。集成核心专业与相关专业的实践教学资源，建设融实践教学、技术服务、创新创业于一体的产教融合平

台，并将平台建成区域或行业教育培训与实训中心、技能鉴定中心、技术研发中心和公共技术服务中心。创新产教融合平台运营模式，提高规划管理水平，确保平台可持续发展。

（六）服务发展能力提升

提升专业群服务产业发展能力，承接和开发社会培训项目，大力开展企业一线员工培训、社区工作者培训、退役军人培训等。积极开展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，构建校企协同成果转化运行机制，推进科技成果转化与创新创业有效衔接。响应“一带一路”倡议，开发并推广高质量专业教学标准和教学资源，培养培训国际化技术技能人才，助力企业“走出去”。

（七）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

建立健全专业群建设管理制度，组建由行业企业代表、相关专业群负责人、学生代表等利益相关方参与的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，统筹专业群建设与发展。成立由二级学院院长任组长，教学副院长任副组长的专业群建设领导小组，加强本专业群建设的组织领导。推进运行保障机制建设，明确建设程序、环节、内容，强化建设绩效管理。建立专业动态调整机制，紧跟区域经济社会和旅游产业发展变化，持续保持专业结构与旅游产业结构的同步规划和发展。

五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配套措施

调整《江苏旅游职业学院学生管理规定》《江苏旅游职业学

院学籍管理办法》《江苏旅游职业学院学分制管理办法》《江苏旅游职业学院个性化学分认定管理办法》等管理制度，优化学生、学籍、学分等管理，探索落实技能竞赛、技术研发、发明创造、职业技能等级证书、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等特色学分认定、积累、转换。修订完善《江苏旅游职业学院学生转专业实施办法》，允许同种录取形式的学生入学后第一学期可以跨专业大类（含专业群内）进行专业调整；第三学期可在专业群内进行申报转专业。

（二）投入保障

学校根据专业群建设需要设立专项资金，保障专业群的建设。鼓励各专业群争取行业、企业配套投入，形成多元投入、协同建设模式。建立健全专业群建设经费管理制度，严格执行资金审批、资金管理、资金使用相分离的原则，形成相互监督、相互制约的机制。实验实训条件建设、课程建设、师资建设等经费支出由各专业群申报、专业群所在二级学院审核、教务处核准、财务处复核、分管教学副校长审批，建立健全专业群建设经费专款专用的运行机制，提升保障专业群建设经费的使用绩效。

（三）质量监控

完善专业群建设质量管理体系，坚持过程管理与结果评价相结合的原则，推进专业群数据采集规范，实现专业群评估指标数据的实时采集和动态更新。教务处对运行机制完善、建设成效显著的项目增加专项资金，对建设措施不力、成效较差的，减少支持力度或终止支持。

六、项目立项

（一）实施时间

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2 年，自 2020 年开始立项。立项后满 1 年进行中期检查，项目建设期满后组织验收。

（二）项目范围

立项与“十四五”时期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等相融合的优势特色专业，通过建设形成相应的特色明显、高水平专业群。坚持集中资源、保证重点、形成优势特色的建设原则，建立包括但不限于专业群内动态调整、校企合作、群内招生转专业、项目推进与评估制度等各种机制，形成省校两级高水平专业群运行机制。

（三）申报和立项

以高水平专业群为申报单位，分别填报申请立项表附件 1 和立项汇总表附件 2。高水平专业群负责人由二级学院院长担任，跨二级学院的高水平专业群负责人由分管教学副校长担任。学校组织专家对材料进行审核和评审，然后发文实施。

七、项目管理

（一）专项资金

学校设立高水平专业群建设专项资金，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经费根据申请立项表预算划拨，校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经费拟按每个专业群 40 万元投入。建设经费分两次下拨，立项后下拨 50%建设经费，通过中期检查后再下拨另外 50%建设经费，建设经费由专业群负责人使用，按项目管理，专款专用。

（二）验收指标

各专业群要围绕建设任务，对照验收指标体系，将资金重点用于人才培养模式创新、课程体系与教学资源建设、教材建设与教法改革、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、产教融合平台建设、服务发展能力提升、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健全完善等方面，考核指标具体见附件3。

（三）项目管理

高水平专业群实行优胜劣汰建设机制。建设中期将组织开展检查评估，具体建设点认定指标见附件3，检查评估不合格的专业群将中止建设计划，停拨经费，并取消建设资格，同时专业群所在二级学院当年度不能评优。

八、附则

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执行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

- 附件：1. 江苏旅游职业学院高水平专业群申请立项表
2. 江苏旅游职业学院高水平专业群申请立项汇总表
3. 江苏旅游职业学院高水平专业群建设认定指标



江苏旅游职业学院办公室

2020年12月18日印发
